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09年3月26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3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基金财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中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日2008年3月19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建信优势封闭式基金
交易代码	15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满1年后,若基金折价率连续60个交易日超过15%,则基金管理人将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事项。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3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42,655,00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5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8年9月19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寻找具有良好内生性成长或外延式扩张动力、而且价值被低估的优势上市公司,通过对投资组合的动态调整来分散和控制风险,在注重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来获取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基金管理人对经济环境、市场状况、行业特性等宏观层面信息和个股、个券的微观层面信息进行综合分析,作出投资决策。
业绩比较基准	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路彩营	张昧东
	联系电话	010-66228888	021-68888917
	电子邮箱	xinxipilu@ccbfund.cn	zhangyd@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5533, 010-66228888	95559
传真		010-66228001	021-584088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cb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08年3月19日-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31,195,787.87
本期利润	-1,988,236,900.7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28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7.5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2.8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08年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988,236,900.7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28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54,418,104.2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7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08年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2.80%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3月19日正式生效,合同生效当期不满一年。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计算方法: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77%	1.93%	-16.45%	2.74%	7.68%	-0.81%
过去六个月	-25.42%	2.00%	-30.84%	2.67%	5.42%	-0.6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2.80%	2.08%	-47.00%	2.78%	4.20%	-0.70%

注:1、本基金成立于2008年3月19日,截止报告期末2008年12月31日未满一年。

2、本基金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为: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其中:沪深300指数收益率作为衡量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作为衡量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

沪深300指数是由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300只A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的成份股指数,它是反映沪深两个市场整体走势的"晴雨表"。指数样本选自沪深两个证券市场,覆盖了大部分流通市值。成份股为市场中市场代表性好,流动性高,交易活跃的主流投资股票,能够反映市场主流投资的收益情况。中债系列指数由一个总指数(即中国债券总指数),若干个分指数构成。中国债券总指数是全样本债券指数,包括市场上所有具有可比性的符合指数编制标准的债券(如交易所和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券等),理论上能客观反映中国债券总体情况。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08年3月19日至2008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成立于2008年3月19日,截止报告期未满一年。

2、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100%,其中,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固定收益类证券和现金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0-40%,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最低可以为0。股票的主要投资方向为寻找具有良好内生性成长或外延式扩张动力、而且价值被低估的优势上市公司。

3、本报告期,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要求。

3.2.3 过去一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本基金成立于2008年3月19日,截止报告期未满一年。

2、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100%,其中,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固定收益类证券和现金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0-40%,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最低可以为0。股票的主要投资方向为寻找具有良好内生性成长或外延式扩张动力、而且价值被低估的优势上市公司。

3、本报告期,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要求。

3.2.3 过去一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08年3月19日,截止报告期末2008年12月31日未满五年,净值增长率以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一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基金合同自2008年3月19日起生效,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管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号文批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19日,注册资本2亿元。目前公司的股东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安金融服务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65%,信安金融服务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25%,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10%。

公司下设综合管理部、投资管理部、专户投资部、海外投资部、交易部、研究部、创新发展部、市场营销部、专户理财部、市场推广部、人力资源管理部、基金运营部、信息技术部、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以及深圳分公司。自成立以来,良好的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保证了公司合法规范经营,并逐步形成稳健、务实、规范、创新的经营风格。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有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六只开放式基金和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一只创新封闭式基金,管理的基金资产规模共计为377.99亿元。

4.1.2 基金经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陈鹏先生	投资管理部执行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优化配置基金基金经理之一	2007年6月19日董事会聘任;2008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正式任职。	-	十年	硕士。1998年4月进入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任研究员。2000年1月进入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先后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4年4月进入华林证券公司,任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2004年7月进入宝盈基金管理公司,2004年12月至2006年8月任宝盈鸿利收益基金基金经理。2006年8月进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徐杰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7年10月24日董事会聘任;2008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正式任职。	-	五年	硕士。2003年7月加入首创证券研究部任研究员。2005年11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金融与房地产行业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为便于理解,同时在表中标注了基金经理的正式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投资人,保护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等风险管控流程。公司使用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合规交易,一经出现,系统自动提醒。在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572元,自2008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42.8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7.00%。

本报告期中国A股市场呈现单边下跌的走势,沪深300指数降幅为65.65%。市场的加速下跌体现了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国内宏观紧缩政策以及实体经济的骤然降温,尤其是在2008年6月以后,受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金融领域风险爆发导致国内外资相关企业遭到重创,众多上市公司的经营数据出现超预期恶化。

从四季度开始,一系列宏观政策及经济刺激计划出台,市场经历了信心逐渐恢复和局部实体经济休克的震荡期。

建信优势动力基金成立于2008年3月19日,本基金根据下对长期宏观经济形势的乐观判断,以企业的长期价值为判断依据,在前期选择了相对主动的仓位水平,上半年主要集中在受宏观经济影响相对弱的防御类资产和行业景气度存在趋势性投资机会的板块。随着下半年宏观政策逐步由收缩转为扩张,本基金适度增加周期类资产配置。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09年是中国乃至全球多数国家宏观经济增长目标较为艰难的一年。对中国资本市场而言,对外需要面对国际金融市场剧烈波动,国际经济形势寒风凛冽;对内需要面对经济刺激政策与实体经济相互作用的阶段性和谐与阶段性不和谐的挑战。我们认为,2009年的资本市场应该大体经历一个阶段,早期由于四万亿投资拉动的政策刺激,市场因为对经济复苏的预期而出现阶段性上涨,不排除预期的乐观程度超过短期现实的情况。中期市场临乐观预期与实际数据的差异带来的阶段性波动,市场可能因为面临预期调整而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我们认为宏观经济政策对当期经济增长目标的刺激作用是有效的,因此判断后期市场会因为经济数据的逐步企稳,通胀预期的上升而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而进一步经济刺激政策、全球流动性溢出、投资组广的经营数据以及内需提振情况等影响因素将是本基金管理人下一阶段关注的重点变量。

根据以上判断,我们将坚持自下而上的选股和卷与了此轮动的投资思路,重点投资符合产业政策支持方向或与短期宏观经济相关性较小、能够获取确定性成长的资产,并对周期类资产进行阶段性配置。

从长期看,那些具有良好的治理结构和能够在行业波动中提高自身竞争实力的优势企业终将带来丰厚回报,本基金管理人将坚持寻找和选择持有这类标的时机,为获得长期稳定回报而努力。"持有人利益重于泰山",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新的一年里继续努力做好投资管理工作。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了对基金估值的内部控制程序。

公司设立的基金估值委员会为公司基金估值决策机构,负责制定公司所管理基金的基本估值政策;对公司旗下基金已采用的估值政策、方法、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对因经营环境或市场变化等导致需调整已实施的估值政策、方法和流程的,负责审查批准基金估值政策、方法和流程的变更。估值委员会由公司分管估值业务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总监、风险管理总监、运营总监及监察稽核总监组成。

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下设基金估值工作小组,由具备丰富专业知识、两年以上基金行业相关领域工作经历、熟悉基金投资品种定价及基金估值法律法规、具备较强专业胜任能力的基金经理、数量研究员、风险管理人员、监察稽核人员及基金运营人员组成(供本人员由相关部门根据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进行指定)。估值工作小组负责日常追踪可能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证券的发行人、所属行业、相关市场等产生影响的各类事件,发现估值问题;提议基金估值调整的相关方案并进行校验;根据需要提出估值政策调整的建议以及提议和校验不适用于现有的估值政策的新的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案,报基金估值委员会审议批准。

基金运营部根据估值委员会的决定进行相关具体的估值调整或处理,并负责与托管行进行估值结果的核对。涉及模型定价的,由估值工作小组向基金运营部提供模型定价的结果,基金运营部业务人员复核后使用。

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工作小组的成员之一,在基金估值定价过程中,充分表达对相关问题及定价方案的意见或建议,参与估值方案提议的制定,但对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案不具备最终表决权。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的重大利益冲突。

截至本报告期期末,尚未存在与本公司签约的定价服务机构。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净收入为-亏损,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在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08年度,托管人在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08年度,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08年度,由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3月20日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后附的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0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8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9)第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08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
结算备付金		535,582,165.77
存出保证金		1,7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91,805,699.24
其中:股票投资		1,980,831,836.64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10,973,862.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3,748,618.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773,233.55
应收利息		1,302,812.82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3,289.53
资产总计		2,664,025,819.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08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881,783.89
应付托管费		576,356.7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5,799,574.47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350,000.00
负债合计		9,607,715.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642,655,005.00
未分配利润		-1,988,236,900.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4,418,10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64,025,819.42

注:1、报告截止日200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572元,基金份额总额4,642,655,005.00份。

2、本基金于2008年3月19日正式生效,至2008年12月31日未满一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8年3月19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08年3月19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911,678,023.17
1.利息收入		14,028,403.6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588,583.94
债券利息收入		2,439,819.7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68,677,867.4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502,757,719.53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13,589,102.9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20,490,749.1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041,112.8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2,553.47
二、费用(以"-"号填列)		-76,558,877.54
1.管理人报酬		-28,970,175.57
2.托管费		-6,772,213.27
3.销售服务费		-
4.交易费用		-40,417,899.49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其他费用		-398,589.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8,236,900.71
所得税费用(以"-"号填列)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8,236,900.71

注:本基金于2008年3月19日正式生效,至2008年12月31日未满一年。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8年3月19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3月19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642,655,005.00	-	4,642,655,005.0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88,236,900.71	-1,988,236,900.7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642,655,005.00	-1,988,236,900.71	2,654,418,104.29

注:本基金于2008年3月19日正式生效,至2008年12月31日未满一年。

7.4 报表附注(略要)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216号《关于核准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封闭式,存续期限为5年,在符合一定条件的前提下,可以转换运作方式,转成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本基金自2008年2月18日至3月17日限额销售(上限为60亿份,下限为40亿份),于3月12日达到40亿份的下限提前结束募集。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4,639,183,830.39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8)第01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3月1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642,655,005.00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513,584.86份基金份额,场外认购资金小数点后部分利息退回折合42,410.25份基金份额。上述场外认购资金小数点后部分利息的退回是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3月19日发布的《关于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已确认场外认购资金小数点后部分利息处理公告》的相关规定,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商定后,将场外认购资金产生的小数点后部分利息共计42,410.25元,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向相应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退回处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100%,其中,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固定收益类证券和现金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0-40%,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最低可以为0。本基金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0%。

本基金转换运作方式的条件为:基金合同生效满1年后,若基金折价率连续60个交易日超过15%,则本基金管理人将在30个工作日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有关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事项。其中,当日基金折价率=1-当日基金份额收盘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运作方式后,基金份额仍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相关事宜并不因基金转换运作方式而发生调整。若审议基金转换运作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满足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召开条件,基金将保持封闭式基金运作方式。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08]第132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1,756,841,970.00份基金份额于2008年9月19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以封闭式基金运作方式运作。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9]14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模板第3号")等问题的通知、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08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8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8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12月31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i)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ii)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收到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i)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ii)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信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认确定公允价值。

(iii)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i)对于特殊事项停牌股票,2008年9月16日之前按停牌前最后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自2008年9月16日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才重大影响基金资产净值的特殊事项停牌股票估值,通过停牌股票所处行业的行业指数变动以大致反映市场因素在停牌期间对于停牌股票公允价值的影响。上述指数收益法的关键假设包括所选取行业指数的变动能在重大方面基本反映停牌股票公允价值的变动,停牌股票的发行者在停牌期间的各项变化不对停牌股票公允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等。指数选用本经调整的交易所行业指数,即上海证券交易所五大行业指数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二十二个行业指数。

(ii)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通知[2006]3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价格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iii)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独立提供。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的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自2008年9月16日起变更特殊事项停牌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从按停牌前最后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改按《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估值。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导致本基金持有的特殊事项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于2008年9月16日下调21.80元,相应调减本基金的净利润8,720,000.00元和基金资产净值8,720,000.00元。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

7.4.6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美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7.2 关联方报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年12月31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28,970,175.57
其中:当期已支付	26,088,391.68
期末未支付	2,881,783.89

注:本基金于2008年9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前,支付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当年天数。本基金于2008年9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支付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5%/当年天数。

7.4.7.2.2 基金托管费

单